

**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
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有关事项  
的独立意见**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作为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现就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的有关议案及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**关于向泸定地震灾区捐赠的独立意见**

经审阅,我们认为:本次对外捐赠资金用于地震紧急救援、过渡安置以及灾后重建工作,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理念。本次捐赠为公司自有资金,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。我们对《关于向泸定地震灾区捐赠的议案》表示同意。

独立董事签名:

李余利

任世驰

林嵩

2022 年 9 月 8 日